

鞍山市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梨花峪热源厂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治理
工程 EPC 总承包
招标公告



项目编号：202521030030815231

项目地址	辽宁省鞍山市梨花峪热源厂	招标人	鞍山市供热有限责任公司
项目名称	鞍山市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梨花峪热源厂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治理工程	项目编号	202521030030815231
资金来源及比例	自筹资金 100.00%	招标方式	公开招标
项目总投资	9141.84 万元	标段（包）数量	1
项目规模	公司现有5台140t/h（锅炉型号：QXL98-1.6/130/70-AII）燃煤锅炉，共计700蒸吨，涉及供暖面积1322万平方米。锅炉烟气的除尘设施为袋式除尘设备、脱硫设施为氧化镁湿法脱硫设备、脱硝设施为SNCR炉内脱硝，现对其进行改造，使其排放满足超低排放的要求。主要改造内容为：烟气脱硝系统、脱硫系统、除尘系统等改造。		
标段（包）名称	鞍山市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梨花峪热源厂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治理工程EPC总承包	标段（包）编号	202521030030815231001
标段（包）性质	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	标段（包）内容	工程总承包（EPC）
投标人资质条件	投标人须具备〔设计·综合类资质·工程设计综合资质〕（含）以上 或者 〔〔设计·行业资质·市政行业·市政行业甲级〕或者〔设计·行业资质·市政行业（燃气工程、轨道交通工程除外）·市政行业（燃气工程、轨道交通工程除外）甲级〕或者〔设计·专业资质·市政行业（热力工程）·市政行业（热力工程）甲级〕〕并且〔设计·专项资质·环境工程·大气污染防治工程·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甲级〕〕并且〔施工总承包·市政公用工程·市政公用工程一级〕（含）以上资质；		
标段（包）质量要求	合格		
标段（包）招标范围	本项目采用 EPC 总承包模式，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、施工图报审、材料设备检验试验预算、专项设计、施工、采购、安装、调试、试运行、竣工验收及移交、质量保修，以及需要中标人办理的相关审批手续，通过政府各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验收，将具备正式投入使用的项目整体移交给招标人等全部工作内容，对工程的质量、安全、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的交钥匙工程。		
投标保证金	50 万元	保证金缴纳方式	保函、电汇
标段（包）供货/服务/特许经营开始/开工 日期	2025-05-28	标段（包）供货/服务/特许经营结束/竣工 日期	2025-09-30
项目负责人资格条件	〔EPC 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和等级：机电工程专业注册一级建造师及以上资格；施工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：机电工程专业注册一级建造师及以上资格；设计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：公用设备注册工程师（暖通）资格。〕		
标段（包）估算价	8500 万元	标段（包）文件售价	0 元
标段（包）开标地点	鞍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（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 269-271 号）		

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	接受	联合体 投标要求	(1) 投标人必须具备完成本项目设计、施工等方面的能力, 投标人可以为联合体, 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 2 家, 并且其中只能有 1 家施工单位; (2) 联合体成员应共同签署联合体投标协议, 联合体协议以施工单位为牵头人并且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, 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制作在投标文件内; (3) 参加联合体的各成员单位对本项目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, 也不得再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的投标; (4) 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的, 应当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联合体成员单位的工作范围、责任和权利。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建设单位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, 就工程总承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。
是否兼投	否	是否兼中	否
招标文件 获取时间	2025-04-25 08:00至 2025-04-30 23:59	招标文件获取方 式	网上获取
招标文件获取地 址	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(若为联合体投标, 指联合体所有成员), 应当在主体信息库(辽宁省工程建设项目主体云库)进行注册登记(具体参见主体云库注册操作指南)。 4.2 完成注册登记后, 请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 08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4 月 23 日 23 时 59 分止(北京时间、下同), 通过辽宁工程咨询招投标交易平台(投标盲盒工具 https://nxbox.lnzb.com:8888/#/login), 在所投标段进行资格确认并下载招标文件。联合体投标的, 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。		
投标文件递交截 止时间	2025-05-16 09:30	投标文件递交方 法	网上递交
递交地址	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, 通过辽宁工程咨询招投标交易平台(投标盲盒工具 https://nxbox.lnzb.com:8888/#/login), 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。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, 电子交易系统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, 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时间为准。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, 招标人(电子交易系统)将拒收其投标文件。		
开标时间	2025-05-16 09:30	开标方式	远程开标(不见面交易)
开标方式描述	开标地点: 辽宁省工程建设项目数字化开评标系统 https://dts.lnzb.com:8888/zjt-bid/。		
评标办法	综合评估法		
发布媒介	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,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, 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, 鞍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		
关于保证金的	在监管网发布招标信息的各类项目, 各招标人(招标代理机构)应支持使用电子保函并在招		

特殊说明	标文件中予以明确。各投标人可选择缴纳保证金方式和保函办理模式，自主选择便企金融服务平台和金融机构。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干涉投标人缴纳保证金形式，不得指定或限定保函办理平台或机构。招标人(招标代理机构)、各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均不得排斥任何符合规定的各类保函。保函办理机构应提供电子化保函验真渠道和保函财务费用支付信息。		
其他公告内容	投标人资格其他要求：（1）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；（2）EPC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、通过项目经理刷卡认证；（3）施工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、通过项目经理刷卡认证；可以与EPC项目经理为同一人；（4）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，并具有有效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许可证》（许可子项目为锅炉安装）A级及以上资质。（5）投标人（包括联合体各方）不得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（信用信息查询渠道：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）。		
监督部门	鞍山市千山区城市建设发展中心	项目来源	辽宁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
监督部门联系人	林先生	监督部门电话	0412-2311638
招标人	鞍山市供热有限责任公司	邮箱	grjtzhautoubiao@163.com
地址	鞍山市千山区旧堡路五十三号		
联系人	曹先生	电话	0412-2316880
招标代理机构	辽宁工程招标有限公司	邮箱	lnczbgs@126.com
地址	沈阳市和平区南九马路 47 号		
联系人	周东升	电话	024-23388491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